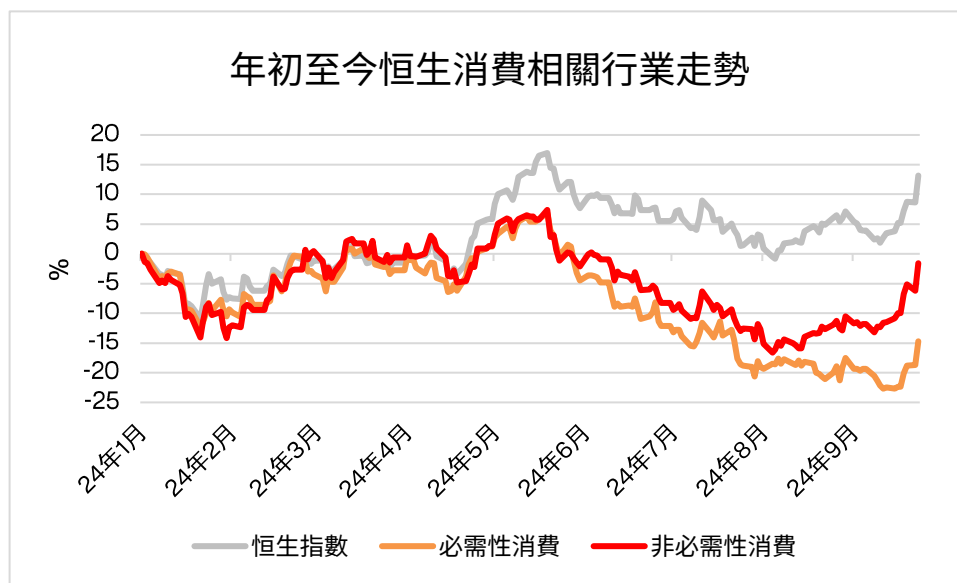


## 東亞市場縱橫

### 中港零售：至暗時刻已過，破曉時分將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東亞銀行財富管理處投資策略團隊



註：過去表現不反映將來表現

資料來源：彭博，數據由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4 下半年，中港兩地的經濟活動逐步恢復，惟零售市場復甦動能較緩慢，隨著中央推出多項提振經濟措施，加上十一黃金周將至，兩地零售業能否及時回勇？消費板塊會再次成為投資者關注的焦點嗎？

### **香港零售：復甦曙光現**

根據本港政府統計處發表的數字，受到旅客和市民雙重消費模式轉變以及港元匯率高企的持續影響下，7月零售業總銷貨價值按年進一步下跌，臨時估計為 291 億元，較 2023 年同月下跌 11.8%。

然而，經過人民幣及日圓兌港元匯率在 8、9 月回升後，可以預見在港消費亦重新變得吸引。這一匯率變動使內地遊客在港購物成本相對降低，進一步刺激了他們的消費意願。相反，港人北上和外遊消費成本相對上升，吸引了他們留港消費。

另一方面，中央政府的多項惠港措施，以及特區政府大力推動盛事經濟，如 10 月的香港美酒佳餚巡禮、11 月開始的香港繽紛冬日巡禮和除夕的跨年倒數等活動，推廣了夜市購物、娛樂和餐飲體驗，料對本地零售業有提振。此外，整體經濟繼續增長，市民就業收入增加，加上股市表現回暖，亦有助提升市民消費能力和信心。

挑戰方面，除了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和地緣政治風險仍然影響消費者信心和支出，隨著消費者消費模式的轉變，如電子商務和線上購物的日漸普及，傳統零售業面臨轉型壓力。加上面對內地和其他地區的零售市場競爭越趨激烈，香港零售業需要不斷創新和提升服務質量以保持競爭力。

### **內地零售：已蓄勢待發**

受政策帶動，內地消費需求有待復蘇。根據國家統計局公布的主要經濟數據，8 月份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 38,726 億元，按年上升 2.1%。其中，除汽車以外消費品零售額 34,783 億元，增長 3.3%。儘管該兩項數據遜於市場預期，但預計中央下半年會加大刺激經濟力度，確保全年經濟增長達標。

中央政府在今年 7 月的「中央政治局會議」中強調恢復和擴大內需的重要性，預計將持續加大促進消費的政策力度。至本月 24 日，中央已推出一系列政策以多方位刺激經濟，包括了

降準、調低存量房貸利率、以及降低二套房首付比例等。其中人民銀行調低存量房貸利率平均 50 點子，降低居民供樓負擔，此舉將為居民節省每年利息支出 1,500 億元人民幣，騰出更大消費空間。政策有助於提升內地零售市場的活力，尤其是服務性消費，如餐飲、娛樂和旅遊等領域。

最後，根據人民銀行的數據顯示，2024 年內地首 8 個月人民幣存款增加 12.88 萬億元，持續創出歷史新高。其中，住戶存款增加 9.65 萬億元，意味著居民儲蓄意願強烈。只待經濟環境有所改善，這部分儲蓄便有望逐漸轉化為消費，進一步推動零售市場的增長。

### **未來展望**

總括而言，中港兩地的零售市場在政策支持和經濟復甦的雙重推動下，2024 年下半年有望繼續展現增長勢頭。投資者亦可關注內地旅遊、餐飲、及娛樂等行業，有望在未來一段時間內持續受惠。

\*\*\*\*\*

免責聲明及重要通知：

本文件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編制，僅供客戶參考之用。其內容是根據大眾可取得並有理由相信為可靠資料製作而成，惟該等資料來源未經獨立核證。有關資料所表達的預測及意見並不構成任何投資的要約或有關要約的招攬、建議、投資意見或保證回報。本檔所表達的資訊、預測及意見以截至發佈之日期為依據，可予修改而毋須另行通知，及不可被視為就任何投資產品或市場的建議。有關資料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金融管理局或任何香港監管機構審核。東亞銀行會按需要更新已發佈之研究。除了定期發佈的報告外，東亞銀行亦會按需要不定期發佈其他報告，不作另行通知。如果有關報告及資料內容所發表的意見為有關基金公司的講者之個人意見，該意見則不代表東亞銀行的立場及看法。東亞銀行對本檔內有關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或任何所述的回報並不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陳述或保證及對有關資料所引致的任何問題及/或損失（不論屬侵權或合約或其他方面）概不負責。投資涉及風險，投資產品之價格可升亦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投資產品之過往業績並不代表將來表現。閣下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及瞭解有關投資產品之銷售檔及風險披露聲明，並應謹慎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任何產品，除非仲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本檔是東亞銀行的財產，受適用的相關知識產權法保護。未經東亞銀行事先書面同意，本檔內的資料之任何部分不允許以任何方式（包括電子、印刷或者現在已知或以後開發的其他媒介）進行複製、傳輸、出售、散佈、出版、廣播、傳閱、修改、傳播或商業開發。